

新竹縣議會第十九屆第四次定期會審議
「中華民國 110 年度新竹縣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」決議書

壹、新竹縣總預算案

歲入：新台幣 303 億 5,151 萬 1 千元；債務之舉借：新台幣 122 億 3,000 萬元，
總收入新台幣 425 億 8,151 萬 1 千元，照案通過。

歲出：新台幣 303 億 5,151 萬 1 千元；債務之償還：新台幣 122 億 3,000 萬元，
總支出新台幣 425 億 8,151 萬 1 千元，照案通過。

貳、新竹縣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

一、營業基金：包括新竹瓦斯股份有限公司、新竹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等二個基金。

營業總收入：新台幣 18 億 862 萬 6 千元。

營業總支出：新台幣 17 億 1,220 萬 7 千元。

本期純益：新台幣 9,641 萬 9 千元。

二、非營業特種基金：包括作業基金及特別收入基金二種。

(一)、作業基金：包括新竹縣醫療作業基金、新竹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、
新竹縣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、新竹縣公有收費停車場作業基金、
新竹縣公共造產基金等五個基金。

業務總收入：新台幣 9 億 7,475 萬 7 千元。

業務總支出：新台幣 4 億 6,712 萬 4 千元。

本期賸餘：新台幣 5 億 763 萬 3 千元。

(二)、特別收入基金：包括新竹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、新竹縣環境污染防
制基金、新竹縣農業發展基金、新竹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及新竹縣地
方教育發展基金等五個基金。

基金來源：新台幣 145 億 1,763 萬 7 千元。

基金用途：新台幣 15 億 9,932 萬 9 千元。

本期短絀：新台幣 9 億 769 萬 2 千元。

以上均照案通過。

參、附帶決議：

有關 3-5-001-第 94 頁松林國小增建校舍工程經費 7,500 萬元，本筆經費於松
林國小現有校地外新建校舍始得動支。

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5 日

大會議決：照案通過 (完成三讀會審議)

本案于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
第 19 次會議議決(109年11月25日)

新竹縣議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提案

提案 單位	新竹縣政府	編 號	主計類甲 11 號	類 別	主 計 類
案由	本縣 110 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，敬請審議。				
說明	<p>一、 本案業經本府 109 年 10 月份縣務會議審議通過。</p> <p>二、 依「地方制度法」及「預算法」之規定辦理。</p> <p>三、 本縣 110 年度總預算案：</p> <p> (一) 收入合計：425 億 8,151 萬 1,000 元。</p> <p> 1、 歲入：303 億 5,151 萬 1,000 元。</p> <p> 2、 債務之舉借：122 億 3,000 萬元。</p> <p> (二) 支出合計：425 億 8,151 萬 1,000 元。</p> <p> 1、 歲出：303 億 5,151 萬 1,000 元。</p> <p> 2、 債務之償還：122 億 3,000 萬元。</p> <p>四、 本縣 110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：</p> <p> (一) 營業基金：</p> <p> 1、 營業總收入：18 億 0,862 萬 6,000 元。</p> <p> 2、 營業總支出：17 億 1,220 萬 7,000 元。</p> <p> 3、 本期淨利：9,641 萬 9,000 元。</p> <p> (二) 非營業特種基金：</p> <p> 1、 作業基金：</p> <p> (1) 業務總收入：9 億 7,475 萬 7,000 元。</p> <p> (2) 業務總支出：4 億 6,712 萬 4,000 元。</p> <p> (3) 本期賸餘：5 億 0,763 萬 3,000 元。</p> <p> 2、 特別收入基金：</p> <p> (1) 基金來源：145 億 1,763 萬 7,000 元。</p> <p> (2) 基金用途：154 億 9,932 萬 9,000 元。</p> <p> (3) 本期短絀：9 億 8,169 萬 2,000 元。</p>				
辦法	本案敬請審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				
決議	照案通過 (完成三讀會審議)				

本案于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會
 第 19 次會議議決(109年11月25日)